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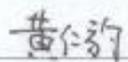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路198-1号

2022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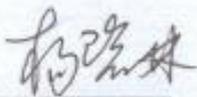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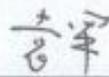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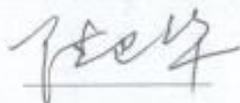
黄仁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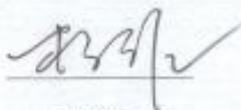
杨碧林



袁军



陆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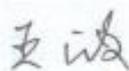


杨光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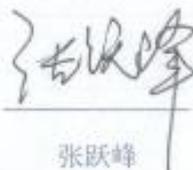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黄景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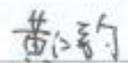


王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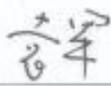


张跃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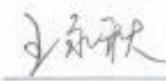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仁豹



袁军



王永秋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2年11月24日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9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12
四、 有关声明	13
五、 备查文件	15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薪泽奇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薪泽奇
证券代码	873713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C35）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C355）纺织专用设备制（C3551）
主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纺织机械、金属加工机械
发行前总股本（股）	67,72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28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69,000,000
发行价格（元）	8
募集资金（元）	10,24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了本次定向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是指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2 年 10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7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黄仁豹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924,670	7,397,360.00	现金
2	杨碧林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	204,100	1,632,800.00	现金

				高级管理人员			
3	袁军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070	544,560.00	现金
4	陆建华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020	272,160.00	现金
5	杨光耀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020	272,160.00	现金
6	王波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80	80,640.00	现金
7	张跃峰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040	40,320.00	现金
合计	-		-		1,280,000	10,240,000	-

本次发行认购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公司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

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黄仁豹	924,670	693,503	693,503	0
2	杨碧林	204,100	153,075	153,075	0
3	袁军	68,070	51,053	51,053	0

4	陆建华	34,020	25,515	25,515	0
5	杨光耀	34,020	25,515	25,515	0
6	王波	10,080	7,560	7,560	0
7	张跃峰	5,040	3,780	3,780	0
合计		1,280,000	960,001	960,001	0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发行对象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需遵循《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关于法定限售的要求，将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对其新增股份的按规定办理限售手续。除此之外，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无其他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设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据此，公司就本次发行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西张支行

账号：10-527901040022454

发行对象已按照认购公告要求将认购款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已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西张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亦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股票发行自律审查程序外，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本次发行人对象均为境内自然人，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业务发行指南》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本次定向发行应当披露的信息。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需表决的相关议案，并于当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需表决的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10月1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DF20221026001），并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申请的第一次反馈意见》，并于2022年10月31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第一次修订说明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说（自办发行）第一次修订稿》。

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328号），并于2022年11月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的公告》。

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综上，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严格按照《公众公司办法》、《信息披露规则》、《定向发行规则》等要求，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黄仁豹	35,498,000	52.42%	26,623,500
2	杨碧林	8,100,000	11.96%	6,075,000
3	吕青	2,840,000	4.19%	0
4	袁军	2,700,000	3.99%	2,025,000
5	王立华	2,650,000	3.91%	0
6	苏州盛嘉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480,000	3.66%	1,653,333
7	吴雪芳	1,350,000	1.99%	0
8	杨光耀	1,350,000	1.99%	1,012,500
9	陆建华	1,350,000	1.99%	1,012,500
10	肖正范	810,000	1.20%	0
合计		59,128,000	87.31%	38,401,833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黄仁豹	36,422,670	52.79%	27,317,003
2	杨碧林	8,304,100	12.04%	6,228,075
3	吕青	2,840,000	4.12%	0
4	袁军	2,768,070	4.01%	2,076,053
5	王立华	2,650,000	3.84%	0
6	苏州盛嘉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480,000	3.59%	1,653,333
7	杨光耀	1,384,020	2.01%	1,038,015
8	陆建华	1,384,020	2.01%	1,038,015

9	吴雪芳	1,350,000	1.96%	0
10	肖正范	810,000	1.17%	0
合计		60,392,880	87.53%	39,350,494

发行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0日）证券持有人名册所载信息为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874,500	13.10%	9,105,667	13.2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825,000	5.65%	3,913,832	5.67%
	3、核心员工	1,200,000	1.77%	1,200,000	1.74%
	4、其它	13,988,667	20.66%	13,988,667	20.27%
	合计	27,888,167	41.18%	28,208,166	40.88%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623,500	39.31%	27,317,003	39.5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475,000	16.94%	11,741,498	17.02%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1,733,333	2.56%	1,733,333	2.51%
	合计	39,831,833	58.82%	40,791,834	59.12%
总股本		67,720,000	100%	69,00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1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1人。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以审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2年10月10日）股东名册所载情况为基准，发行后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因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在册股东，且本次发行无新增股东，故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东人数不变。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未超过200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总额及所有者权益均

将得到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纺织机械、金属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需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将有助于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 (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黄仁豹	董事长、总经理	35,498,000	52.42%	36,422,670	52.79%
2	杨碧林	董事	8,100,000	11.96%	8,304,100	12.03%
3	袁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700,000	3.99%	2,768,070	4.01%
4	陆建华	董事	1,350,000	1.99%	1,384,020	2.01%
5	杨光耀	董事	1,350,000	1.99%	1,384,020	2.01%
6	黄景春	监事会主席、核心员工	600,000	0.89%	600,000	0.87%
7	王波	职工代表监事	400,000	0.59%	410,080	0.59%
8	张跃峰	监事	200,000	0.30%	205,040	0.30%
9	王永秋	财务总监	600,000	0.89%	600,000	0.87%
10	徐科	核心员工	400,000	0.59%	400,000	0.58%
11	李竹兵	核心员工	400,000	0.59%	400,000	0.58%
12	许斌	核心员工	160,000	0.24%	160,000	0.23%
13	龚江帆	核心员工	140,000	0.21%	140,000	0.20%
14	章世平	核心员工	100,000	0.15%	100,000	0.14%
合计			51,998,000	76.78%	53,278,000	77.21%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68	0.34	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4	3.35	3.44
资产负债率	48.98%	37.58%	36.58%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2022年9月30日首次披露《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2-026)后，公司共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1次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10月31日，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反馈意见及要求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修订，并披露了《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第一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3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均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数量、认购价格、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黄仁豹

黄仁豹

2022年11月18日

控股股东签名：黄仁豹

黄仁豹

2022年11月18日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2022 年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 (五)《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七)《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 (八)《验资报告》
- (九)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